

推廣職業專才教育和資歷架構督導委員會

職權範圍

督導委員會就以統整方式推廣職業專才教育和資歷架構，向教育局局長提供意見，包括下列事項：

- 推廣職業專才教育的整體策略；
- 就政府推廣職業專才教育措施，促進與行業更緊密合作；
- 在中學推廣職業專才教育及相關課程；
- 發展、推行及推廣資歷架構，尤其作為支援職業專才教育的資歷制度，以及運用資歷架構基金的整體策略，包括資歷架構基金轄下計劃的範圍及運作規範、基金涵蓋的措施和活動；以及
- 教育局可能轉交督導委員會處理的各項有關推廣職業專才教育及資歷架構，以及資歷架構基金政策和執行的其他事宜。

如有需要，督導委員會亦會就資歷架構基金投資的政策制定及管理向基金信託人（即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提出建議。

督導委員會在履行職能時，可按需要成立小組委員會、進行研究、僱用專業服務及委任增選委員。